

中華民國郵政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 華 民 國 三 年 八 月 二 十 號
湖 南 官 報 局 印 行

湖 南 政 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按附屬歷每日出報一本

一每分每月收回大洋六角

一零售每分銅先四枚

一外埠購報郵費以購報之多寡酌加

一夫役送報如有遺漏請即函告以便補發

湖南官書報局廣告

啓者本局印刷廠製出官紙印刷極精取價極廉已呈由 靖武將軍兼巡按使通令各機關來局購用在案查本局印製各種官紙概由學院街本局總發售處出售並無委託商店代銷情事倘各商店有售賣本局製造之官紙者即係假冒射利一經查覺定即呈請 靖武將軍兼巡按使嚴懲不貸恐未週知特此登報宣告

湖南官書報局廣告

啓者本局前在省城文運街設立總發行所經理出售官紙書報等項現因距局太遠照料不便將該所歸併局內照舊設櫃減價出售嗣後各處有訂印新式官紙購買書報等件者請直接本局交易決不致誤特此登報聲明

本報廣告

本報每日於上午發行派役分段投送勿論城內城外本日必能送達如有愆期情事即係該役怠惰務請隨時函知以憑整飭爲荷

目錄

令

大總統策令 京刪

大總統申令 京刪

飭

內務部飭 (附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執行規則)

靖武將軍兼巡按使飭

飭財政廳 據沅江知事詳為遵飭取銷財產管理處暨籌設地方稅保管處請核由

飭各 道知事 尹警察廳 據武岡縣知事詳請 通緝逃囚蕭捷丁山

飭財政廳 據新化知事詳明財產管理處已取銷擬另設新化公產處暨移交存儲倉穀請核示由

詳批

靖武將軍兼巡按使批

批財政廳請開辦及修理經費開摺請示由

呈

內務部呈省會地方重要首道道尹宜駐省城所有江蘇巡按使電請將首道移駐丹徒應毋庸議並由部咨

行各省查照辦理文並 批令

咨

大理院復河南高等審判廳函

稟批

平政院批 二則

通告

湖南巡按使公署政務廳廣告

廣告

令

大總統策令

京電

日本駐朝鮮警務總長陸軍少將立花小一郎給予二等文虎章此令
嚴智怡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雲南巡按使任可澄特別委任監督該省財政事務暫署陝西巡按使鈕傳善暫行委任監督
該省財政事務此令

陸軍少將夏文榮前因堵匪不力曾經褫職現在白狼業已殲除該少將迭次勦匪獲勝激奮
可嘉夏文榮着開復原官此令

李治光黃繼忠陳朝傑均給予五等文虎章此令

教育部呈請任命鄧文瑗爲秘書應照准此令

內務部呈據京師警察廳總監吳炳湘詳稱添練保安警察隊請派洋員曼德充教練督察長
景口充勤務督察長等語應照准此令

內務部呈據京師警察廳總監吳炳湘詳請任命錢錫霖爲勤務督察長應照准此令

陸軍部海軍部會呈據陸海軍會計審察處科長王大中詳稱老親病體未痊懇請開去科長
本職等語王大中准免本職此令

陸軍部海軍部會呈請任命高嵩爲陸海軍會計審察處科長應照准此令

據成武將軍督理四川軍務胡景伊署四川巡按使陳廷傑呈稱知事遵令擊獲邪教匪首擬懇分別獎叙等語教匪朱天元係紅燈教之餘孽迭次在該省東鄉太平山中各縣私立龍華會刊刻偽印招集黨徒聚眾種烟圖謀不軌歷久未經擊獲此次經署城口縣知事羅本持署萬源縣知事劉建勳會合團警在城口縣溝洞地方將該匪首朱天元及匪黨陳國輔一併擒獲訊明正法積年大慙一日剪除實屬勤勞卓著羅本持劉建勳著以道尹交政事堂存記用昭激勸一面仍分飭各該縣嚴拏餘黨苟德容等務獲究辦以清匪類而靖人心此令

陸軍部呈請授李治光黃繼忠陳朝傑爲陸軍步兵少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申令

京電

據廣東巡按使李國筠呈稱查明已撤興寧縣知事郭占鰲營謀得缺舞弊行賄一案請分別懲處等語此案原保之已撤實業司長羅普引用非人已難辭咎且明知該知事等有酬報得賄之說諱匿不報雖無受贓確據究屬有心袒蔽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處已撤實業司科員黃慶芳卽羅少寶變易姓名爲人營謀差缺倚官嚇詐得財已撤興寧縣知事郭占鰲輾轉請託冒籍朦混及恐撤銷牌示又復公然納賄均屬罔知法紀有玷官常着一併發交法庭提案嚴行審訊按律追贓治罪以儆官邪餘如所擬辦理并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此令

據甘肅巡按使張廣建電稱前次白匪西犯安南各處先後被陷天水等十一縣所有失守城池之各縣知事請予懲戒等語各縣知事本係守土之官即使事變猝生猶應保障地方效死

勿去况白匪西竄早有先聲節經該巡按使飭辦城防特授辦法尤宜預爲布置俾免疏虞迺該知事等於事前既不設防致臨時無從守禦蹂躪所及竟至有十一縣之多荼毒生靈殊堪痛恨除臨潭縣知事朱韶會營率屬堅守一晝夜斃匪數百名秦安縣知事章燦督飭民團力抗半日斃匪百餘名奪獲匪礮一尊該二員以衆寡不敵雖同一失守情尙可原應從寬免予置議外其餘天水縣知事張紹文岷縣知事朱兆奎隴西縣知事陸恩泰通渭縣知事陳鴻賓寧遠縣知事鍾彤置式都縣知事周彝章徽縣知事張鳳翼戎縣知事張其鼎代理清水縣知事畢壽昌均着先行褫職從嚴訊辦其甫經交卸之清水縣王樹濤於匪氛逼近時詳請交卸翌日卽行城陷顯係臨時規避應卽一併褫職聽候查辦以杜巧宦而肅官方此令

中華民國三年八月十五日

謹按

中央政府命令本報係照京電號碼譯登間或電碼有誤關係甚大應俟政府公報寄到隨時查對更正

飭

內務部飭第三十五號

本部舉行普通文官甄別業經呈明批准在案茲訂定執行規則十三條仰即遵照辦理此飭

內務總長朱啓鈴

右飭本部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准此

部印

中華民國三年八月三日

內務部普通文官甄別委員會執行規則

第一條 本委員會依文官甄別法草案第十七條規定組織之

第二條 本委員會委員名額依文官甄別法草案第十七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第三條 本委員會以本部次長爲會長

第四條 關於左列之甄別方法由委員長指定本會委員分任之

一 檢驗畢業文憑 二 調驗經歷 三 檢查成績 四 考驗學識 五 考試經驗

關於施行前三四五項時應分速記及監視

第五條 前條規定之甄別方法辦理完竣應提出報告書於委員會會長開評議會議決之

第六條 報告書應記載左列事項

一 甄別之事實 二 報告之年月日及指定人之姓名

第七條 本委員會之議決以過半數為準可否同數取決於委員長

第八條 本委員會甄別事竣應具議決書報告於內務總長分別給予合格證書或免官

第九條 議決書應記載左列事項

一 甄別之事實 二 議決之理由 三 會議出席之人數及其姓名 四 議決之

年月日

第十條 本委員會事務設左列各員管理委派部員兼任之

一 事務員一人 二 書記四人

第十一條 事務員承委員長之命令掌管整理議案及會議記錄又文書之收發及保存事

項書記管理庶務及繕寫事項

第十二條 本委員會以甄別事竣解散之

第十三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湖南巡按使公署飭

爲飭行事案據沅江知事趙增訓詳稱爲遵飭取銷財產管理處暨設地方稅保管處事案查前奉湖南行政公署令發各縣地方財務暫行章程下縣飭卽遵照等因查奉發章程第十六條內載各縣徵收之地方稅款由各該知事委任殷實正紳於該知事公署內保管之知事遵

將原有之財產管理處機關取銷在於公署內附設地方稅款保管處遴選正紳擔任保管員以昭遵守而符通案茲查有黃紳修梅老成諳練辦事勤慎現經知事飭委擔任并由知事隨時稽察以期慎重又查沅邑學警兩款均係田租非派員分赴各鄉催收租穀不可已派定李熙麟幫同經理學款周米幫同經理警款以資補助而重公用一面由知事飭知財產管理處將出入帳目一切款項契據文卷及其他應行交代事件於六月內逐一移交清楚仍將圖記截角繳銷除各款接收清楚另文詳報外所有違飭取銷財產管理處暨設地方稅保管處緣由理合具文詳報鈞署俯賜查核等情據此除批據詳已悉候飭財政廳核議飭遵此批印發外合行飭知該廳即便遵照辦理此飭

靖武將軍兼巡按使湯薌銘

右飭財政廳長陶思澄准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八月十一日

飭

湖南巡按使公署飭

爲飭行事案據武岡縣知事詳稱爲囚犯脫逃請予通緝以免漏網事案據武岡管獄員王繼

業詳稱爲囚犯服役脫逃報懇嚴訊看守轉詳通緝事竊獄員前以管理舊監分監共止四處於本年三月傾倒分監一處囚徒擁擠莫可容納因於前四月經一再將困難情形面陳蒙鈞署准撥洋三十元錢五百二十千文給領添築分監以資救護獄員當卽遵照擇地於本署右側尅日興工建築分監一所惟爾時以天氣漸次炎熱囚犯病疫堪虞竣工日期貴於迅速而預算工料費尙不敷日夜籌維焦勞無策祇得遂查照監獄規則第三十六條內載除刑期不滿一年者外監獄官認爲必要時得使在監者在監外服勞役等語辦理於五月四日起每日酌放囚人二三名或四五名不等出獄助作小工以期節省經費速竣工程然念工場雖在署右週有牆垣特防範或涉疎虞而犯人便於逃脫用是凡服役囚犯二名卽派看守一名監視並躬率署內辦事各員輪流巡察以期周密兩月以來尙幸安穩獄員督率看守仍復日慎一日罔敢或弛竊謂工竣有期當保完全無咎忽本日午前十時囚徒工匠正共工作內有服役囚人蕭捷丁一名就工場牆角土廁大解所派監視該犯看守劉榮奇以工場尙須監視一名因未跟去且以廁後另有牆相阻白晝又可兼顧遂離廁十數武站立頻頻瞬及乃事生不測會逢其適署內廚房偶因火失慎始延燒板壁署內張皇出報旋亦撲滅而工場比稍驚亂該看守以蕭囚閉廁未出意謂偷懶登往催促見內無聲懼有變故推扉視之已無人跡四顧驚皇失聲亂叫時獄員方從工場趨往厨室聞聲遽出赴廁驗視察其形迹係從廁後踰牆遁去同時駭悸無極比卽一面飭將未逃各囚概押歸監一面派看守八名分赴城內外追緝并飛

報鈞署蒙派衛兵警隊多名四出拏緝初以事纒一刻去當未遠乃竟自已至西迄未見獲伏念獄員因援便利之規遂致自貽之戚事與心違悔何可及查該逃犯蕭捷丁係本縣石下江人年二十八歲於舊歲九月二十四日由前地方審判廳判決處以一等有期徒刑十二年十一个月交管到監此次服役工場貌似馴善不謂陰蓄詭謀竟敢當場逃遁事關重大緘默奚容除仍一面派丁嚴密緝拿務獲併解送該監視看守懇予嚴訊有無情弊外所有此次囚犯逃脫緣由暨獄員應如何處分之處理合備文一併詳請鈞署察核轉詳通緝核辦無任惶悚待命之至等情據此知事比提看守劉榮奇嚴加訊問供無別情并提訊同時服役各囚犯供稱亦均與詳無異隨又親往勘驗牆壁土質碎落確係囚犯踰越逃逸委無賄縱情事當將該看守劉榮奇褫革收押一面另派隊兵分途查緝迄未弋獲茲據前情查王管獄員繼業平日辦事尙屬認真對於獄囚防閑尤未稍懈此次違章使用囚犯服役乘間脫逃疎於防範咎固難辭而揆諸事情不無可恕除仍由知事選派幹隊嚴密查拏并咨請鄰封一體協緝暨分別詳報外所有請予通飭緝拿脫逃囚犯蕭捷丁歸案究辦緣由理合具文逕詳巡按使俯賜鑒核施行等情到署合就飭行飭到該

道尹 知事

即便遵照嚴密緝拿務獲遞解訊辦切切此飭

靖武將軍兼巡按使湯壽銘

右飭 四道尹 各縣知事

准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八月十一日

湖南巡按使公署飭

爲飭行事案據新化知事程作霖詳稱本年七月二日案奉鈞署第二零五號飭開飭卽取銷國稅地方稅名目以便支配而利進行等因奉此遵卽飭財產管理處遵照辦理去後茲據稟稱竊查新化自清咸同以後地方遇有要公皆先指定用途然後籌集捐款其保管之部分約分三端曰賓興曰學田曰儲備其畸零公項則附屬於三者之中其主管首事由十六團輪流聘請三年更換行之歷有年所民國元年前知事彭遵前都督譚頒發縣有財產管理處章程凡地方稅由財政科徵入交由地方財產管理處支出於是飭將關於學款之賓興學田各項關於籌荒穀之儲備儲濟兩倉併合爲一又益以常平倉穀皆歸管理故頒發縣有財產管理處圖記一顆以昭信用然其時於地方稅尙未交由敝處管理至二年十一月前財政科長羅教宣始照章將徵入平餘券票各費交敝處支應行政自治機關於是敝處始經理地方稅事務嗣於三年三月遵將行政自治經費移呈公署接管計自二年十一月起至三年三月十三日截止敝處卽已停止經理地方稅之職務所謂縣有財產者仍祇全縣學款及籌荒款至常平倉穀清時例由知事主管專案交代宣統三年前縣張移交前財政科長羅教宣存倉穀六

千九百四十九石一斗四升三合五勺元年夏除財政科籌荒賣去穀三千六百九十二石一斗四升三合五勺外實盤交做處穀三千二百五十七石二年夏做處籌荒儘倉發糶至十二月按照原額穀六千九百四十九石一斗四升三合五勺如數充足茲奉前因理合呈請飭人盤量核收以符定例自此次移交常平倉穀以後做處對於官廳財產地方稅皆已交割清楚所有前知事彭頒發新化縣有財產管理處圖記一顆似宜一併取銷至做處名稱亦擬改爲新化公產處字樣庶可劃清界限等情據此理合備文轉詳鈞署俯賜查核批示下縣以便轉飭遵照實爲公便等情據此除批據詳已悉候飭財政廳核議飭遵此批印發外合行飭知該廳即便遵照辦理此飭

靖武將軍兼巡按使湯蔣銘

右飭財政廳廳長陶思澄准此

湖南民
政長印

中華民國三年八月十一日

詳批

靖武將軍兼巡按使批

批財政廳請領開辦及修理經費開摺請示由

詳及清摺均悉該廳修理辦公室頭二門及新印各種簿式等項共用洋二千三百五十元既據呈明改組情形不得不擇要與辦所有前項用款應即准予開支仍仰將支用細數另行造報可也此批

附原詳

詳爲請領本廳開辦經費事竊照本年六月九日湖南財政廳組織成立當經本廳將國稅廳原有房屋改置廳署其時原隸鈞署之財政司亦奉飭發到廳接收主管所需案卷儲藏室及職員住宿室較前倍增原有房屋頗不敷用因改辦公室四處以便各級職員分科同室辦公餘則酌量支配分爲各科儲藏及住宿室或以一間隔作兩間或以數間折成一間以期適用其添修椽瓦板壁鉛管門窗玻璃等件及搜通陰溝運出灰屑所需工料已屬不貲加以名義變更所有前國稅廳移交各種印刷物及公文用紙概不適用從新購製在在需款當時設法挪墊故未卽刻請領又查本廳著由頭二門直達正棟之一綫房屋尙係前清遠年修建木料漸形腐蝕形式亦就傾斜摧剝多年未經修理現以範圍加廣房屋無多擬卽一律修葺以資應用明知時局艱難公家財政支絀萬分何敢

妄事鋪張有糜公款惟慮署此項房屋委係年久失修苟不及早修營深恐一朝傾塌轉於公家有損不得不因陋就簡擇要興修茲經飭匠估計確須工料銀元九百元合計前項挪用之款共需開辦經費銀二千三百五十元理合詳請鈞署俯賜核准施行謹詳

呈

內務部呈省會地方重要首道道尹宜駐省城所有江蘇巡按使電請將首道移駐丹徒
應毋庸議並由部咨行各省查照辦理文並 批令

爲各省會地方重要首道道尹宜常駐省城以裨政務而昭慎重事竊准江蘇巡按使韓國鈞
電稱前准六月真電承詢金陵道駐在地應否仿常鎮道舊制駐紮丹徒抑駐江甯等因當於
文日電復備述地方控制關係理由以仍沿舊制在丹徒駐紮爲請嗣准支電將金陵道駐江
寧已彙呈奉批照准國鈞竊謂設官分職所以挈內政之綱維宜因地勢之便利丹徒地居衝
要商埠較盛論形勢不亞於江寧且舊制有副都統常鎮道駐紮其設官沿革視奉天之營口
吉林之長春尤重似宜妥籌規復以繫民望而便統馭擬懇查照前電將金陵道移駐丹徒以
裨治理正核辦間并據丹徒縣知事詳同前情敬乞專案呈明 大總統准予復加核定示
遵等因到部本部覆查自元明設置行省以來歷年綦久累代設官於省城特加注重逮及前
清總督巡撫而外更有藩臬各司及各道并駐同城而一統志實以布政司爲領省之官同負
地方行政治安之責良以省會重地爲闔境安危所繫固不僅縮一省行政之樞機現在頒布
外官制採取三級制度巡按使外惟道尹爲第二級地方行政長官財政廳長雖與道尹同屬
簡任然無管理地方之責人民觀念已與昔日之布政司爲領省長者迥然不同至政務廳長
其資格固屬薦任且僅係巡按使署內佐治之官亦無對外關係如省城除巡按使外道尹並

不同城在平日整理吏治原可收博觀兼聽之效萬一巡按使稍有事故以向無地方責任之財政廳與從無對外關係之政務廳欲其當機因應竊恐有所未能本部以爲外省官制既以道尹爲第二級地方行政長官則巡按使所駐之地自宜以首道道尹並駐同城爲鞏固省垣之計設遇巡按使有因公出省或事故出缺之時亦可爲代拆代行及暫時護攝之豫備國家定制亟宜常變兼權未可偏於一面且鎮江距甯省旦夕可以往還似不致有統馭不便之慮現在吉林巡按使請以吉長道道尹擬仍暫駐長春奉批應仍遵照前批等因仰見 大總統慎重省垣之意自應遵照辦理所有江蘇巡按使韓國鈞請以金陵道移駐丹徒之處似可無庸置議謹將首道道尹亟應常駐省城緣由呈請鑒核如蒙允准再由部咨行該巡按使並通行各省一體查照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並由該部咨行各省一體查照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三年七月三十日

咨

大理院復河南高等審判廳函

逕啓者接貴廳函稱今有某氏于歸某姓後未及六月生子或有主張既非血統自無親子關係者或有主張在習慣上應認爲親子關係者究竟如何適用相應函請鈞院迅賜解釋等因到院本院查所稱某氏于歸某姓未及六月生子所生之子與某姓自無血統關係依現行法例不能認爲親子但有時仍可稱爲繼父至對於某氏則無論何時均係母子關係貴廳所詢是否有關承繼來函並未道及今姑從略此復

中華民國三年七月二十八日

稟批

平政院批第六十九號

據浙江胡慶餘堂新商代表施鳳翔訴狀及附件均悉查違法處分應指明所違何法以資印證此案內務部指令卽如來狀所請求亦屬不當處分關係該商等利益問題應依照訴願法第五條自向原處分之行政官署提起訴願可也附件發還此批

院印

中華民國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平政院批第七十四號

據四川崇化屯行政公署張明遠呈請訂制定名治袁恩煌擅改官制之罪呈悉官吏有服從義務長官命令卽或違背法令規定亦宜遵照官吏服務令第四條對於長官陳述意見不得以行政訴訟法外事件妄來本院呈請特斥四川都督指令一件發還此批

院印

中華民國三年 月 日

通告

湖南巡按使公署政務廳廣告

案准山西大學校農工商各專門學校函開敝校前奉巡按使飭知定於本年八月添招各科學生若干班已於本省各報登錄廣告惟敝校均屬專門性質各省如有相當資格願來就考者自應一體考驗以廣收羅而宏造就等因到廳合行廣告志願投考各學生等務即查照後開手續如期逕行赴試此佈

計開赴考及入學手續

校別	招生科目	試驗科目	資格	學費	試驗日期
大學校第二部預科	<small>一部國文英歷史地理 二部國文英理化算學</small>	中學校通年 畢業者壹拾元	壹元	八月二十號 以後九月五號以前	

<p>農 林</p>	<p>農林 獸醫 預科 國文 英文 數學 博物 理化</p>	<p>全</p>	<p>全</p>	<p>全</p>	<p>全</p>
<p>工 業</p>	<p>專門預科 國文 英文 理化 數學</p>	<p>全</p>	<p>全</p>	<p>全</p>	<p>全</p>
<p>商 業</p>	<p>專門預科 國文 英文 數學 理化 地理 歷史</p>	<p>全</p>	<p>全</p>	<p>全</p>	<p>全</p>

民國三年八月日

官書報局廣告

啓者本局設立編輯處延聘碩儒鉅子編譯經史政治法律經濟各種書籍暨專門學校中小初等各學校教科參攷各書並奉 令將前辦之圖書編譯局歸併合辦所有各書正在從事編輯其已出版者特爲標出各界諸君購閱請逕向學院街本局總發售處面訂可也計開書目如左

國語教授法

洋二角八分八釐

算術教授法

洋一角六分八釐

手工教授法

洋一角一分四釐

圖畫教授法

洋一角一分四釐

以上四種日本田中廣吉著南州熊崇煦譯

合購洋六角八分四釐

初等小學讀本

第一卷

洋三分

初等小學讀本教案

第一卷

洋一角二分

初等小學讀本

第二卷

洋三分六釐

初等小學讀本教案

第二卷

洋一角八分

初等小學修身書

第一卷

洋一分八釐

初等小學修身教案

第一卷

洋六分

初等小學修身書

第一卷

洋二分四釐

初等小學修身教案

第二卷

洋六分

初等小學修身書第一卷掛圖十三張

洋一元二角

初等小學算術教案

第一卷

洋一角二分

小學各科實際教授法

特裝合訂一册

洋一元二角

手工教科書

美國博克薩爾氏著
江蘇謝懋叔譯

特裝每部二册

洋三角

少儀教科書

日本相島龜三郎著
湘潭胡邁譯

特裝常裝

洋九角 另二釐
洋四角

兒童教授法

美國耳哈博士著
南昌羅黑子譯

特裝常裝

洋二角四分
洋一角三分二釐

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

美國麥加利博士著
南昌羅黑子譯

特裝

洋一角四分

兒童個性之研究

日本大川義行著
長沙楊樹遠譯

印刷中

新教育學

日本大瀨甚太郎著
長沙黃獨譯

印刷中

本局出售各書從前係照碼六折發行久經於湖南政報登載廣告茲恐閱者或有誤會以致疑其昂貴特將各書價碼照實售價值改正 閱者注意